

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货币
基金主代码	3600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6 月 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36,966,623.2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高信用等级、高流动性的短期金融工具，为投资者提供流动性储备；并在保持基金资产本金安全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获得稳健的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当期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按照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动态的大类资产配置，类属资产配置和证券选择。一方面根据整体配置要求通过积极的投资策略主动寻找风险中蕴藏的投资机会，发掘价格被低估的且符合流动性要求的适合投资的品种；另一方面通过风险预算管理、平均剩余期限控制和个券信用等级限定等方式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从而在一定的风险限制范围内达到风险收益最佳配比。

业绩比较基准	税后活期存款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货币市场基金，风险程度低于其他类型的基金品种。本基金按照风险收益配比原则对投资组合进行严格的风险管理，将风险水平控制在既定目标之内，在风险限制范围内追求收益最大化。	
基金管理人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货币 A	光大保德信货币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360003	00925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60,225,253.79 份	5,076,741,369.50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0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光大保德信货币 A	光大保德信货币 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00,367.49	20,678,061.50
2. 本期利润	1,900,367.49	20,678,061.50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0,225,253.79	5,076,741,369.50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光大保德信货币 A:

阶段	净值收益率	净值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	业绩比较基	①-③	②-④
----	-------	-------	-------	-------	-----	-----

	①	标准差②	准收益率③	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0.5123%	0.0026%	0.0894%	0.0000%	0.4229%	0.0026%
过去六个月	0.9460%	0.0025%	0.1789%	0.0000%	0.7671%	0.0025%
过去一年	1.9271%	0.0021%	0.3549%	0.0000%	1.5722%	0.0021%
过去三年	5.9012%	0.0016%	1.0646%	0.0000%	4.8366%	0.0016%
过去五年	10.3410%	0.0037%	1.7753%	0.0000%	8.5657%	0.003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4.3132%	0.0050%	13.2296%	0.0023%	51.0836%	0.0027%

2、光大保德信货币 B: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732%	0.0026%	0.0894%	0.0000%	0.4838%	0.0026%
过去六个月	1.0684%	0.0025%	0.1789%	0.0000%	0.8895%	0.0025%
过去一年	2.1722%	0.0021%	0.3549%	0.0000%	1.8173%	0.0021%
过去三年	6.6667%	0.0016%	1.0646%	0.0000%	5.6021%	0.001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2713%	0.0026%	1.3183%	0.0000%	6.9530%	0.0026%

注：本基金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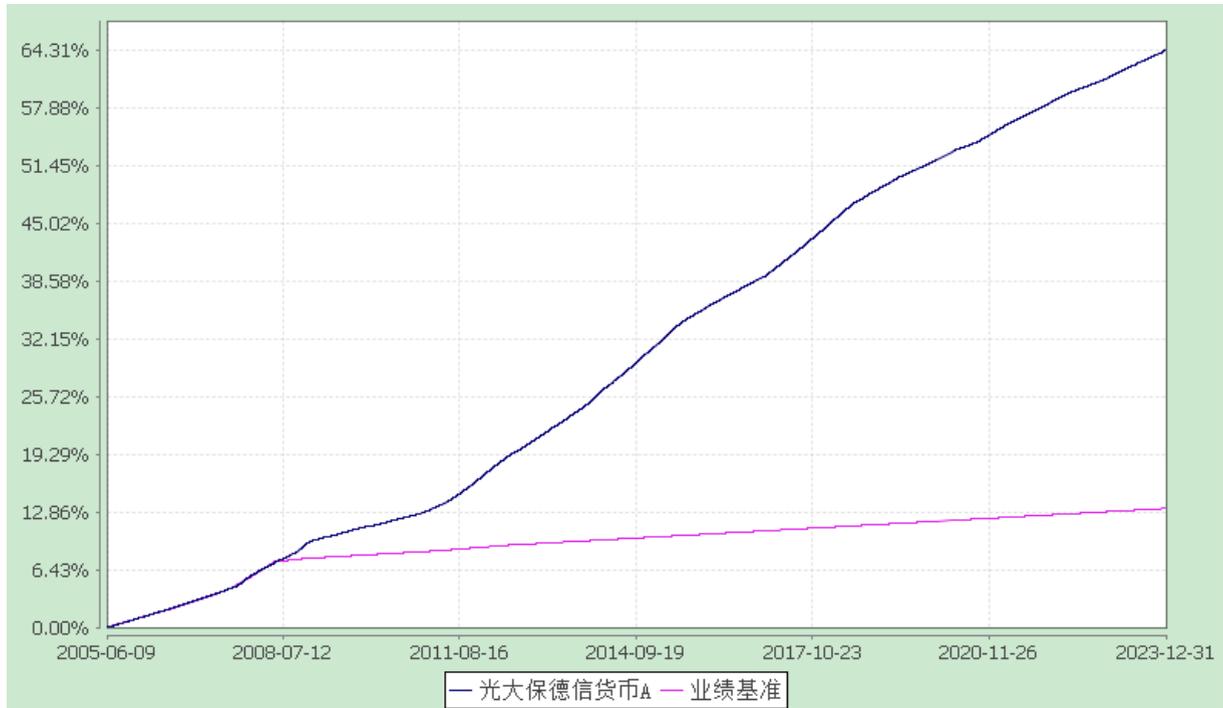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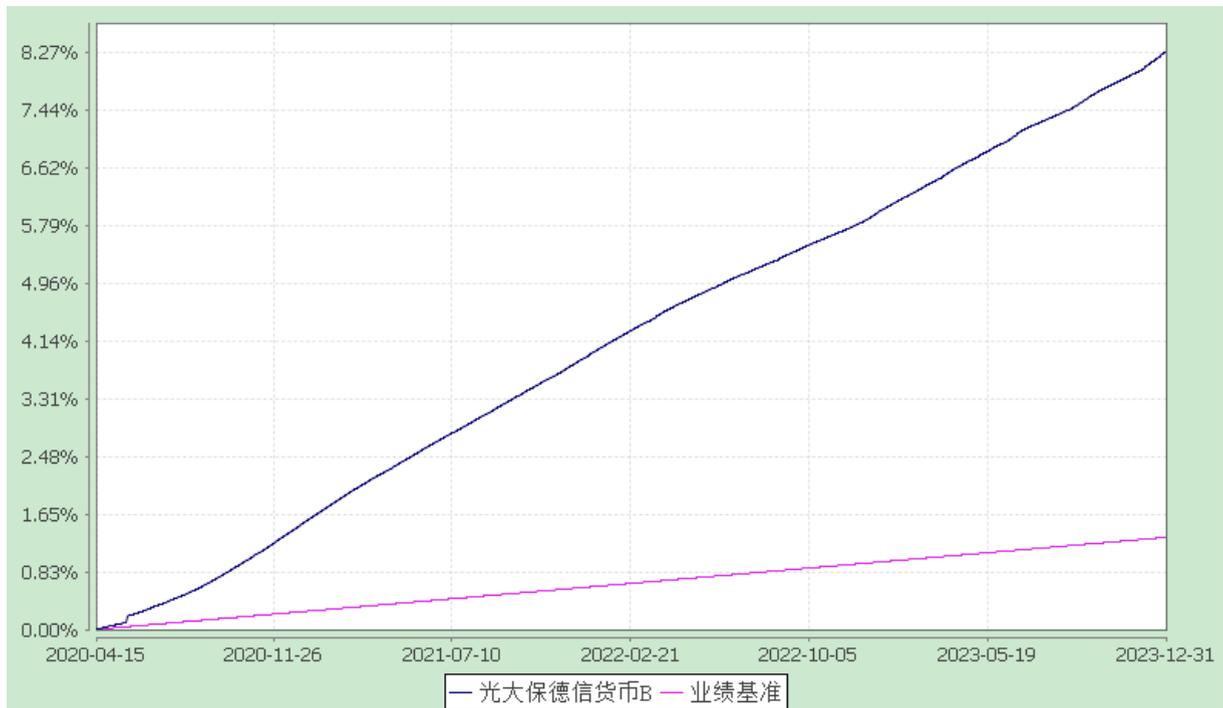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5年6月9日至2023年12月31日)

1、光大保德信货币 A



2、光大保德信货币 B



注：根据本基金管理人2020年4月13日发布的《关于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增设B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自2020年4月15日起，本基金增设B类基金份额。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沈荣	固收管理总部 固收低风险投资团队联席团队长、基金经理	2017-08-02	-	11 年	沈荣先生，2007 年获得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学士学位，2011 年获得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9 月在上海电器科学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任职 CAD 开发工程师；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3 月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行业研究员；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4 月在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行业分析师、固定收益分析师；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6 月在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债券助理研究经理、投资经理；2017 年 7 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固收管理总部固收低风险投资团队联席团队长，2017 年 8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9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3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尊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已清盘）的基金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添天盈月度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 年 3 月起转型为光大保德信添天盈五年

				<p>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2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尊盈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多策略智选 18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5 月至 2020 年 2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5 月至 2022 年 9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尊富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已清盘)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6 月至 2022 年 7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9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晟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9 月至 2019 年 9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安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8 月至 2021 年 5 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尊丰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3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添天盈五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尊合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安瑞一年持有期债券型</p>
--	--	--	--	--

					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光大保德信耀钱包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4 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对基金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未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充分保护持有人利益，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基金在获得投研团队、交易团队支持等各方面得到公平对待，本基金管理人从投研制度设计、组织结构设计、工作流程制定、技术系统建设和完善、公平交易执行效果评估等各方面出发，建设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与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方面，国内经济数据在四季度略有调整。其中，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下降至 49.0，

物价方面，CPI 和 PPI 小幅下降，总体保持平稳。四季度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再次提振市场信心，未来经济有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展望未来，政策托底效应有望在未来逐步显现，需求端或将实现进一步复苏。

本基金在日常操作中注重控制剩余期限，灵活使用杠杆，精选个券，积极配置银行存款和存单，提升组合流动性和静态收益。本基金将会密切关注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和货币、财政政策的动态，在基金操作中重点关注传统资金面紧张的时点对资金面的冲击，在做好基金的流动性管理的前提下，力争适当提高组合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光大保德信货币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12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894%；光大保德信货币 B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573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894%。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3,054,497,456.67	56.17
	其中：债券	3,054,497,456.67	56.1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28,417,758.31	29.9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55,094,816.00	13.89
4	其他资产	31,669.00	0.00
5	合计	5,438,041,699.98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59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8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有违规超过120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号		净值的比例 (%)	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34.7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4.1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32.4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5.72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2.7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77	-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48,827,401.62	6.4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48,827,401.62	6.4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2,705,670,055.05	49.76
8	其他	-	-
9	合计	3,054,497,456.67	56.18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383182	23 宁波银行 CD143	3,000,000	297,747,000.26	5.48
2	112314062	23 江苏银行 CD062	1,800,000	178,663,577.52	3.29
3	112304022	23 中国银行 CD022	1,500,000	148,958,249.94	2.74
4	210207	21 国开 07	1,000,000	101,853,546.17	1.87
5	112388601	23 杭州银行 CD236	1,000,000	99,887,539.84	1.84
6	112318259	23 华夏银行 CD259	1,000,000	99,771,577.90	1.84
7	112371638	23 南京银行 CD170	1,000,000	99,638,096.11	1.83
8	112313105	23 浙商银行 CD105	1,000,000	99,614,260.04	1.83
9	112316149	23 上海银行 CD149	1,000,000	99,582,329.70	1.83
10	112303247	23 农业银行 CD247	1,000,000	99,567,912.95	1.83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次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40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71%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19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1)、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存续期内摊销，每日计提损益。(2)、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估值日，采用市场利率或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估值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影子定价的偏离达到或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一定幅度时，或基金管理人认为发生了其他的重大偏离时，基金管理人可以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进行调整，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资产价值，确保以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不会对基金持有人造成实质性的损害。(3)、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4)、如有新增事项或变更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5. 9. 223 宁波银行 CD143 的发行主体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的公开处罚（甬银保监罚决字(2023)1 号）、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宁波市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甬外管罚[2023]8 号）、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的公开处罚（甬金罚决字(2023)24 号、甬金罚决字(2023)26 号）。

23 江苏银行 CD062 的发行主体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银罚决字(2023)1 号）、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金罚决字(2023)2 号）。

23 中国银行 CD022 的发行主体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3)5 号）、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银保监罚决字(2023)84 号）、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行政处罚（银罚决字【2023】93-111 号）。

23 杭州银行 CD236 的发行主体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收到浙江证监局出具的责令改正措施。

23 南京银行 CD170 的发行主体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江苏省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苏汇检罚（2023）4 号）。

23 上海银行 CD149 的发行主体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上海汇管罚字（2023）3111221101 号）、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沪金罚决字(2023)51 号、沪金罚决字(2023)52 号）、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沪金罚决字(2023)81 号）。

23 农业银行 CD247 的发行主体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行政处罚（金罚决字[2023]8 号）、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行政处罚（金罚决字（2023）21 号）、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收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出具的《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京汇罚（2023）32 号）。

基金管理人按照内部研究工作规范对以上证券进行分析后将其列入基金投资对象备选库并跟踪研究。以上处罚事件发生后，基金管理人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

理念进行投资决策。除上述证券发行主体外，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9.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31,669.00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31,669.00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光大保德信货币A	光大保德信货币B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81,952,226.57	4,664,287,313.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35,165,368.51	5,335,439,434.3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56,892,341.29	4,922,985,378.5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0,225,253.79	5,076,741,369.5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23-11-10	6,000,000.00	6,000,000.00	-
2	申购	2023-12-28	6,000,000.00	6,000,000.00	-
合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31001-20231011, 20231019-20231022	1,077,804.83	3,920,302.54	501,185,357.94	580,539,779.80	10.68%
产品特有风险							
<p>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20%的情形，可能面临单一投资者集中赎回的情况，从而：</p> <p>(1) 对基金的流动性造成冲击，存在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的风险。</p> <p>(2) 基金管理人因基金赎回的流动性要求致使部分投资受到限制，或因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等原因，而导致基金资产净值波动的风险，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p> <p>(3) 因基金资产规模过小，而导致部分投资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或导致基金不能满足存续条件的风险。</p> <p>本管理人将审慎评估大额申购对基金持有集中度的影响，在运作中保持合适的流动性水平，保护持有人利益。</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的文件
- 2、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4、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5、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法律意见书
- 6、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8、报告期内光大保德信货币市场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9、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58 号外滩金融中心 1 幢（北区 3 号楼），6-7 层、1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02-888，021-80262888。公司网址：www.epf.com.cn。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